

当代国际关系 理论与实践

卢明华 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

当代国际关系理论与实践

卢明华 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

当代国际关系理论与实践

卢明华 著

*

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

(南京大学校内 邮政编码:210008)

南京人民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7.375 字数 192 千

1998 年 12 月第 1 版 199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00

ISBN 7-305-03285-9/D·387

定价 12.00 元

目 录

第一章 国际关系理论发展史上的四次大论战	(1)
一、国际关系理论发展史上的第一次大论战	(2)
二、第二次大论战:理想主义与现实主义之争.....	(3)
三、第三次大论战:经典现实主义与新现实主义之争.....	(9)
四、第四次大论战:全球主义与现实主义之争	(11)
五、国际关系理论的大论战对国际关系研究的几点启示	(17)
第二章 国家主权论	(20)
一、国家主权概念的形成与发展.....	(20)
二、国家主权的内部特征和外部特征.....	(24)
三、国家主权原则与国际法、国际条约、国际组织和其 他国际行为主体的关系.....	(26)
四、当代国际环境和西方政界、外交界、学术界对民族 国家主权原则提出挑战.....	(29)
五、当代新强权政治和新霸权主义对国家主权原则的 践踏.....	(36)
第三章 国际(政治)体系论	(41)
一、系统论在国际政治分析中的运用.....	(41)
二、历史上的国际体系模式分析.....	(44)
三、冷战后时代国际政治体系的现状.....	(49)
四、未来国际政治体系展望.....	(60)
第四章 强权论与均势论	(66)
一、国际关系中的强权概念和强权政治.....	(66)
二、国家实力在一国对外关系中的作用.....	(68)

三、均势论的基本原理·····	(74)
四、马基雅维利及其强权政治论和均势论·····	(79)
五、均势论在当代国际关系中的运用和误区·····	(82)
第五章 帝国主义论 ·····	(87)
一、关于帝国主义定义的历史命运·····	(87)
二、从霍布森到列宁的现代帝国主义论·····	(90)
三、列宁以后的西方形形色色的帝国主义论·····	(96)
四、当代帝国主义对外政策的种种表现·····	(102)
第六章 现代战争与和平理论 ·····	(109)
一、现代国与国战争的根源·····	(109)
二、正义战争与非正义战争·····	(115)
三、关于世界和平的理论与实现和平手段之探索·····	(116)
四、和平与发展是当代世界的两大主题·····	(122)
第七章 “世界秩序”论 ·····	(132)
一、“世界秩序”论产生的国际背景及其国际政治倾向 ·····	(132)
二、“世界秩序”论的基本主张·····	(136)
三、美国“世界秩序政治”及其影响·····	(140)
第八章 世界(经济)体系论 ·····	(148)
一、世界体系论的由来及其政治影响·····	(148)
二、沃勒斯坦世界体系论的基本观点·····	(151)
三、当代西方自由主义的“世界体系”论·····	(154)
四、当代国际经济秩序的现实·····	(158)
第九章 国际法在国际关系中的运用 ·····	(172)
一、国际法的定义、来源和性质·····	(172)
二、国际政治中常见国际法原则及其运用·····	(178)
三、国际法的实施机制及其困境·····	(191)
第十章 国际关系中的外交规则与外交艺术 ·····	(195)
一、外交的基本原理和实践·····	(195)
二、西方外交的传统和演变·····	(204)
三、美国的公共外交·····	(212)

第一章 国际关系理论发展史上的 四次大论战

国际关系学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形成于两次大战之间的本世纪二三十年代。它的前身外交史和国际法,具有悠久的传统,并在近代欧美外交和国际关系的实践中得到滋养、运用和发展。西方最早的外交史或国际关系史是古希腊历史学家修昔底德的《伯罗奔尼撒战争史》,修昔底德在这部著作中使用了利益、统治、同盟、谈判、条约等概念,可以说是国际关系理论概念的第一次记载。修昔底德的史学传统,经古罗马历史学家波利比阿、塔西陀等人继承下来,到了文艺复兴时期,佛罗伦萨政治家和政治理论家马基雅维利,发展了以强权概念为基础的政治理论和国与国关系的理论和权谋机变、欺诈、威吓直至使用武力的治国经世韬略。“马基雅维利主义”为近代欧洲主要大国的政治家、外交家所信奉。其中,英国的沃波尔、博林布洛克、威廉·庇特、卡斯尔利、乔治·坎宁、帕麦斯顿、丘吉尔、张伯伦,法国的马扎兰、黎塞留、舒瓦瑟尔,奥地利的考涅茨、梅特涅,普鲁士—德国的俾斯麦等人在近代欧洲国际关系中奉行保守主义的“强权政治”和均势政策;近代欧洲国际法学家瓦特尔以均势原则阐述国际法;而同时代问世的欧洲国别外交史多半限于宫廷生活、强

权政治和均势外交的实录。因此,近代欧洲国际关系中居支配地位的意识形态是强权政治和均势政策,以致有时被不全面地称为“强权政治”学派。实际上,直到19世纪末20世纪初,欧美尚未形成国际关系学学科,当然也无所谓学派。

一、国际关系理论发展史上的 第一次大论战

19世纪晚期以后,欧洲帝国主义的殖民扩张、强权政治、均势政治、军事联盟对抗,一步一步地把欧洲推向战争,终于爆发第一次世界大战。民族危机、殖民地危机、不安全和战祸,促使人们重新思考国际关系的重大问题,特别是战争与和平问题,民族问题和殖民地问题,从而引发了国际关系理论发展史上的第一次大论战。

论战的一方是以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为代表的马克思主义者,包括罗莎·卢森堡、卡尔·李卜克内西、布哈林,在一定程度上还有一度曾经是马克思主义者的考茨基、希法亭等人。他们从全世界被压迫阶级和被压迫民族的根本利益出发,揭露帝国主义是战争的根源,批判了帝国主义强权政治、帝国主义军事同盟和争夺世界霸权的政策。列宁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针对帝国主义强权政治、均势政治、军事同盟和争霸政策,提出了“全世界被压迫阶级、被压迫民族联合起来”,“变帝国主义战争为国内战争”,“民族自决”和殖民地独立,“不割地、不赔款的和平”等一系列正确的主张和国际关系原则,给帝国主义者及其政策以沉重的打击。欧美帝国主义者以及第二国际一些帝国主义辩护士们则进行了疯狂的反扑。

这场论战的双方,一方是欧美帝国主义者的强权政治和均势、联盟政策,一方是马克思主义者领导各国无产阶级革命和民族解放运动的战斗实践。论战的性质不属于学术辩论的性质。论战无疑推动了国际关系理论的斗争和发展。列宁关于“不割地、不赔款

的和平”的和平原则曾迫使美国总统威尔逊也提出了“不割地不赔款”的口号，后来改为“没有胜利的和平，没有征服者的和平”。列宁的民族自决思想迫使威尔逊同样提出“民族自决”的口号。然而，列宁和马克思主义的民族自决原则旗帜鲜明地捍卫殖民地民族解放和国家独立原则，而威尔逊的“民族自决”只及于欧洲白人民族。苏维埃政府公布了1915—1917年间协约国间瓜分敌国领土和殖民地的秘密条约，迫使威尔逊在他的十四点“和平纲领”第一条宣布“公开签订的公开的和约”。威尔逊的上述三条，尽管言不由衷，也不能真正贯彻，但成为后来形成的国际关系学理想主义学派信条的一部分。

二、第二次大论战：理想主义 与现实主义之争

第一次世界大战以血的事实证明了强权政治、均势体系和联盟政策的破产。欧美和平主义者、国际法学家和威尔逊的美国追随者试图寻求国际政治的新药方、新对策，摆脱危机和战争，遏制列宁和布尔什维主义的胜利，重建资本主义的世界“新”秩序。他们把当时崛起的国际垄断资本主义统一世界市场的愿望神化为“全人类的共同理想”，按照资本主义统一市场的要求（如自由贸易、公海航行自由等等）来构思自由主义、资本主义国际政治经济的“法律与秩序”的乌托邦蓝图，因此被称为理想主义者、乌托邦主义者。美国的理想主义者还试图把他们吹嘘的所谓在美国“行之有效”的制度和改良模式移植和推广到全世界。

理想主义者抨击了强权论、均势论中明显是错误的并且已为第一次世界大战证明破了产的若干假设，特别是关于无限制追逐国家强权，以均势、联盟确保安全求得和平的假设；主张宣布战争为非法，废弃以战争作为国家政策的工具，国际秩序制度化，以集体安全取代均势体系，或者，用威尔逊的话来说，以“强权协调”

(concert of power)或“强权共同体”(community of power)取代“强权平衡”(balance of power)即均势。理想主义者由此得名为集体安全学派。该学派趁第一次世界大战对“强权政治学派”冲击的余波,利用美国在最后阶段参战对一战结局的决定性影响,和威尔逊的“十四点”和平纲领所造成的理想主义舆论声势和威尔逊的个人威望,在两次大战之间的二三十年代的国际政治研究中占据了主导地位,就连它的论战对手现实主义者这时也不得不披上“道”袍,叫做“道德现实主义”。

理想主义学派的基本论点是:

1. 欧洲内部的民族自决可消除战争的一个重大根源。每一个民族尽可能组成一个独立国家。

2. 秘密协定往往引起国与国战争。停止秘密外交,扩大公众参与指导对外政策。动员道义的力量、世界舆论的力量制止侵略,维护和平。

3. 建立国际政治组织,为各国谈判解决分歧提供论坛。

4. 废弃均势体系,代之以国际集体安全体系。各国将军备裁减到最低水平,依靠世界社会联合的军事力量提供安全,对付武装侵略。这种集体安全构想的前提假设是:(1)应由一个世界治理机构来确定是否发生了侵略,并协调作出全球反应;(2)各国应自动加入对世界任何地方发生的侵略作出集体反应;(3)后一个前提假设又基于一个莫测高深的和平理论命题:和平不可分割。其意是说,无论何时何地任何国家的任何侵略就是对所有国家的威胁,因此,各国应自动地不顾本国的利益去援助受到侵略的国家,即使特定的侵略行径对它们未构成直接的或迫在眉睫的威胁。上述两个前提假设及其理论依据以某种形式体现在国际联盟的盟约中,尤其是国联盟约第10条、第16条等。盟约第10条称:“联盟会员国有尊重并保持所有联盟会员国领土之完整及现有政治上之独立,以防御外来侵略之义务。如遇此种侵犯或有任何威胁或威胁之虞时,行政院应筹划履行此项义务的办法。”第16条称:联盟会员国

如不顾盟约有关规定而“诉诸战争者”，“应视为对于联盟所有的其他会员国有了战争行为”，联盟会员国“应立即与之断绝各种商业上或财政上的关系，禁止其国民与破坏盟约国国民的各种往来，并阻止其他任何一国，不论为联盟会员国或非联盟会员国与该国民在财政上、商业上或个人的往来”。“行政院有责任向有关各政府建议，联盟会员国应提供有效的陆、海、空军组成武装部队，用以维护联盟盟约”，以上条款被认为集体安全构想的主要体现。

理想主义学派虽然在二三十年代国际舆论和国际政治的学术论坛上得势，但他们在国际政治的具体实践中实际并不得分，因为他们的乌托邦构想脱离国际政治的现实，不能解决实际问题。

另一方面，第一次世界大战虽然宣告了强权政治和均势、联盟政策的破产，但它的信奉者和继承者并不善罢甘休。他们坚持强权政治和均势政策的基本立场，并加以理论化，形成了与理想主义学派对立的学派，叫做现实主义学派。

现实主义学派的基本假设是：

1. 追逐国家强权是一种自然冲动，忽视培植强权实际上招致战争。

2. 国别行为主体都力图使自己的强权、影响和基本安全最大化，由各个国家行为主体组成的国际社会必然要被拖进过渡性的联盟，联盟总是在对立的国家集团间强加一定的均势。因此，主权民族国家有权追逐强权，依靠均势体系抑制国与国之间的竞争。

现实主义学派与理想主义学派之争集中围绕集体安全问题进行。现实主义者声称，集体安全依赖于利他主义行为，因而是靠不住的。他们取笑理想主义者关于和平不可分割的观点与国家动机不相容，强调只有均势体系才能促进和平事业。在均势体系中，每个国家守卫自己的安全，通过防御性联盟抵消其他国家的侵略倾向。现实主义者争辩说，不论人们喜欢与否，追逐国家强权是不可避免的现实，国际关系的理论与实践必须适应这个现实，理想主义者通过空想的措施控制侵略实际是危害和平。

两次大战之间的理想主义与现实主义之争,促进了人们对国际关系的理论思考,推动了国际关系学学科的最终形成。学科的思想 and 知识来源包括:

(1)传统的欧美外交史或国际关系史。也就是说,国际关系学以外交史或国际关系史研究已发现的基本经验事实作为自己立论的依据。

(2)传统的国际法。即根据欧美流行的和“文明社会公认的国际法准则”作为评判国际行为的是非标准和理论依据。

(3)从启蒙思想、理性主义到19~20世纪交替时期的实证主义或“科学主义”等欧美思想传统。理性主义认定,自然界和人类社会,个人、集团和国家的行为都是合乎理性的,国际关系的自然状态就是理性状态,自然法就是国际法。无论是理想主义者还是现实主义者都信奉理性论,只是对理性的具体解释不同,例如人性、国家的本性是善还是恶,人类社会和国际政治体系的本性是和谐还是冲突,两个学派的解释恰好相反。实证主义者强调只有实验或经验证明了的东 西才是真实的东 西。现实主义者信奉这种经验论。实证主义的两条基本原理是:弄清事实;找出规律。实证主义者所谓的“规律”与不同自然科学学科的定理、定律相联系,国际关系学属于社会科学学科,直接受自然科学的影响。例如,物理学实证主义把国际关系中的“均势”论归结为宇称守恒定律;生物学实证主义则把国际均势体系稳定论归结为“体内恒定”说。

由于两派理论的科学局限性,两派均服务于国际垄断资本统治世界的狭隘私利。因此,两派对国际关系的健康发展和应变能力,均无富有成果的建树。二三十年代的欧美国际政治学家、国际法学家、形形色色的和平主义者年年开会坐而论道,讨论什么和平科学,寻求“科学的”和平,设计“科学关税”、“科学裁军”方案,提出了一个又一个的和平计划、裁军方案、非战公约,却坐观欧亚战争危险步步逼近,无论是西方的集体安全体系,还是苏联的集体安全建议,都不能阻止法西斯侵略。二三十年代的国际政治学家们和国

际法学家们以及各国政治家们，连一个侵略的定义都争论不休，始终定不下来，又如何去制止侵略？所谓“和平不可分割”的集体安全构想本身就是一种自相矛盾的虚构。国联行政院解释体现集体安全构想的盟约第 16 条的决议竟说：“违约国家的单方面行动不能构成战争状态”，于是乎，日本侵略中国东北的“九·一八”事变、进攻上海的“一·二八”事变，国联和美国都说是“事件”，不是战争，也不谴责日本侵略。“七·七事变”促使中日战争全面爆发，美国还是说那里不是战争状态，实质上只不过是逃避采取集体安全行动制止侵略战争的责任。再进一步说，集体安全体系若无强有力的实施机制，那是一个泡影；如果存在有效的强制实施手段，那就成了军事同盟。一个机制完善、行之有效的集体安全体系，必然需要一个领导国，这个领导国自然是体系内最强国家来担当，这样的集体安全体系实际上成了一国的霸权体系。20 世纪 30 年代西方和苏联都提出集体安全构想，为什么就合不起来呢？归根究底是双方无法解决谁服从谁的问题。苏联在无法同西方合作的情势下自己单独搞集体安全体系，结果招致西方更大的猜疑，反而处处受到西方的牵制。以上诸端表明，理想主义的集体安全论与现实主义的联盟均势论之间实际上是一桩谁也打不赢的笔墨官司。

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爆发宣告了理想主义集体安全体系的破产，给了现实主义者一次政治投机和东山再起的机会。实际上，欧战最初是在德意轴心国与英法及其欧洲小盟国之间打起来的，英法的绥靖政策，究其理论根源正是传统均势理论中的补偿原则，即牺牲小国给侵略者以“补偿”从而维持大国均势。实际上 20 世纪 30 年代欧美搞绥靖的人如张伯伦，正是均势论者，美国的孤立主义理论家们也信奉均势论。他们主张牺牲中国姑息日本，相信“直到最后一刻美日仍有妥协之可能”。应当说，绥靖政策的失败和欧战的爆发再次证明现实主义均势论和联盟体系的破产。只是由于轴心国的法西斯性质和苏德战争爆发、日本偷袭珍珠港导致世界反法西斯统一战线（西方称为“大联盟”，但完全不是均势意义上的

联盟概念)的迅速形成,在某种程度上有助于现实主义者掩盖其失败,宣扬其并不存在的“胜利”。世界反法西斯“大联盟”战争的胜利,又使现实主义者有机会贪天之功以为己功来炫耀它的“胜利”。

现实主义学派在 20 世纪 40 年代重新得势的重要标志是新一代现实主义国际政治学理论权威的崛起及其经典作品的问世。主要代表人物是汉斯·摩根索。主要代表作是《科学人与强权政治之争》(1946 年)、《国际纵横策论:争强权,求和平》(1948 年)。前者全面批判了二三十年代理想主义学派的“科学主义”和平学、自由主义的国际政治观和对外政策。后一本著作被誉为“经典”,全面发挥了经典现实主义关于“政治现实主义”的基本原理^①。

(1)“性恶”论。认为人的本性就是争强好胜;国家和人一样,其本性就是要在世界上争强权。这是支配国家和个人政治行为的永恒客观法则,冲突是自然状态;争得了强权便求得了和平。

(2)“国家利益”观。国家是国际政治舞台上的行为主体,国家争夺强权的欲望构成国家利益,即按强权论定的利益,强权即利益。国际政治的决定因素和动力是各国实力的强弱和利益的多寡,不是个人的动机和意识形态倾向。

(3)“强权政治”论。强权就是确立对人的控制,包括有利于达到人控制人目的的全部社会关系,包括控制人心的心理纽带。国家追求按强权论定的利益,无须道貌岸然。

(4)“非道德”论。普遍道德原则不可能实现,只能近似实现。个人可以为捍卫道德而牺牲自己,国家的行动无所谓道德,国家无权让道德非难妨碍它采取成功的政治行动。任何国家都无权将它本国的道德原则宣布为支配全球的道德法。

^① 以下有关经典现实主义的理论均见 Hans Morgenthau, *Politics Among Nations: The Struggle for Power and Peace* (英文版 1985 年第六版;上海译文出版社 1994 年中译本;《国际纵横策论:争强权,求和平》和本作者为该译本撰写的“译者的话”)和 Hans Morgenthau, *Scientific Man vs Power Politics* (1946)。

(5)“均势”论。完善的均势政策在现实中找不到。所谓“政治现实”应接近似于理想的均势体系来理解和估量。保护和促进自身国家利益的同时必须尊重别国的国家利益。

(6)“搞政治必须欺骗”论。现实的人是“经济人”、“政治人”、“道德人”、“宗教人”等的混合物,不能根据日常行动中人的表面思想来判断政治真相。政治必须伪装、歪曲,藏匿真相,愈是这样做,个人就愈是积极卷入政治过程。因为只有在政治的性质和人在政治舞台上的作用等问题上欺骗自己,人作为政治动物才能理直气壮地和同胞相处下去。

摩根索的现实主义经典之作,从1948年第一版问世,到他1980年谢世,先后出了五版,1985年由他的学生、助手和长期合作者,当今美国著名的现实主义国际政治学家肯尼思·汤普森根据他生前论述有关问题的原话修订增补,又出了第六版。该书是美国和西方国际政治学和其他有关学科的必读教科书,可以说它培养了战后一整代现实主义国际政治学家、外交史学家、决策集团人物和外交梯队,大大壮大了经典派现实主义的力量。

经典现实主义继承西方国际关系思想家的传统,从19世纪以来欧美政治家和外交家的均势政策实践中吸取养分,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又有学者外交家乔治·凯南、基辛格、布热津斯基等人在理论上和政策实践上给予撑腰,在战后历届美国政府外交决策班子和执行班子里不乏信奉者和实干家。因此,经典现实主义学派在战后时期一直居支配地位,虽然在60年代和80年代分别受到“新现实主义”和“全球主义”的挑战,但它在国际关系领域里的统治地位迄今仍未动摇。

三、第三次大论战： 经典现实主义与新现实主义之争

50年代现实主义与理想主义的论战沉寂下去后,现实主义学

派内部逐渐在国际关系研究的方法论问题上展开争论。坚持传统方法论者谓之传统派,主张用更加系统的“科学”的方法研究国际问题的新一代学者,将西方流行的行为科学、实证主义、结构主义研究方法引进国际关系研究领域,但仍坚持现实主义国际政治学的基本立场,故被称为行为主义学派,又称为“结构论现实主义”、“实证论现实主义”、“结构论实证主义”。同“经典现实主义”相对而言,它们是“新现实主义”学派。由此可见,新现实主义思潮的产生,同西方哲学思潮在 60 年代“回到实证主义”的现象相联系。

行为主义者试图使政治学和国际政治学研究更加符合所谓“科学程序的标准”,说得明白一点,就是搞模式化公式化和量化的国际关系研究。因此,在新现实主义国际政治学研究中充满了假设(assumption)、猜想(hypothesis)、变量(variable)、相关变量(cov-variable)以及“模型”(model)、“模式”(pattern)和“范式”(paradigm)一类的术语,搞研究就像做数理化习题一样。

行为主义国际关系理论包括:对策论(game theory),运用数学上的概率模式;跨国分析,运用国与国之间互动(相互作用、相互影响)的量化指数;连锁理论(linkage theory),探索国内变量与国际行为之间的可观察到的关系。

新现实主义行为主义国际政治学家们本来希望,经过研究积累,他们能揭示国际政治的普遍性模式,并导引出国际政治学宏观理论(general theory)。但是他们自己失望了。他们根本得不出什么宏观理论,他们自己承认他们的研究迄今只能得出一些“中观理论”(mid-range theory)或“微观理论”(short-range theory)。实际上,所谓“中观”、“微观”之类怪名词也是他们自己炮制的。在国际关系史学家看来,行为主义者究竟有没有发现理论,他们的“发现”究竟能不能称为“理论”,还是个大问号。例如,有一位国际政治学家和一位外交史学家合作,动用巨款,使用美国数据库提供的数据,对 19 世纪和 20 世纪国际关系史上的联盟和战争进行量化处理,试图弄清联盟与战争的关系。他们的研究发现如下:(1)在 19

世纪,联盟数目越少,战争次数越少;(2)在 20 世纪,特别是 1945 年以前,联盟数目越少,战争次数越多;(3)1945 年以后,联盟数目越少,战争次数越少。这三个结论算得上什么理论?这三个结论究竟在多大程度上揭示了联盟与战争的关系?它们没有揭示出任何“普遍模式”。如果进一步推敲一下上述研究的方法和程序,问题就更多了。什么性质、何种形式、多大程度的国家联合或合作谓之“联盟”?什么性质、何种形式、多大规模和烈度的冲突谓之“战争”?把不同性质、不同形式、不同程度的“联盟”和不同性质、不同形式、不同规模和烈度的“战争”勉强凑成数据,抽象地进行数字比较,究竟有什么实际意义?如果把“联盟”界定为军事集团,把战争界定为世界大战,那么,不劳行为主义国际政治学家、统计学家和数据库专家费心演算,任何学过近现代国际关系史的人都知道,1815 年以后的欧洲到 19 世纪末才出现两大对立的军事联盟,但没有发生世界大战;20 世纪初至 1945 年先后两次出现过两大军事联盟,发生了两次世界大战;1945 年至今曾有过北约与华约的联盟对抗但没有发生世界大战,这些都是史实,在国际关系史学界是一个常识问题。行为主义对这个问题的研究并没有证明更多的东西,更谈不上理论上的发现。

到 60 年代末 70 年代初,行为主义国际政治学家的口气开始软化了。它们承认传统派和行为派国际政治学两种研究方法都有用。“无视有意义的经验成果和史学成果是不明智的”。经典现实主义和新现实主义之间的论战逐渐平息。

四、第四次大论战:全球主义 与现实主义之争

70 年代以来,现实主义学派与理想主义学派、传统派与行为派学者的辩论沉寂了,论战的焦点转移了,论战的阵势组合也发生了微妙的变化。

第四次大论战的中心问题是国际关系学的民族国家中心观与非国家中心观即全球相互依存观之间的争论。现实主义者,包括经典现实主义和一部分研究联盟、均势体系的新现实主义者仍然主张国际关系研究应以民族国家为中心的传统研究思路。理想主义者和一部分从事跨国分析的行为主义者则着眼于全球相互依存观。争论的问题不仅仅是研究思路问题,而是涉及有关国际关系的基本假设,涉及国际体系的性质和基本结构。当今国际体系仍然是以主权民族国家为主要行为主体组成的体系,还是民族国家主权概念已经过时,主权正在弱化,全球政治、经济乃至社会一体化进程正在把原有的主权民族国家组成的世界变成一个相互依存的共同体?持后一种观点的人自称为全球主义者,他们批评现实主义者的国家中心观,自称“批判的全球关系学”。^①

“全球主义”学派宣称,“政治现实主义的假设,……不足以成为分析相互依存政治的基础”,“全球主义或跨国主义范式将提供一幅有关当代国际体系的结构、动力和运作的更为确切的图画”。

全球主义者认为技术的进步 相互依存的出现,国际组织的扩散,多国公司的崛起,已使国际体系发生转换,“核武器已使战争作为外交的工具机能上失调”,“我们正在进入一个大国间战争实际可能消失的时代”,“各国已不再像 60 年代那样心系安全”。有些乐观派甚至预言,如果相互依存的水平继续提高,将最终出现世界“社会”(community),世界“文化”,甚至导致管理水平愈来愈高的相互依存的世界“国”。

值得注意的是,全球主义学派十分看好多国公司的作用,说它

① 有关全球主义学派的论点主要参见 Ray Maghroori & Bennett Ramberg, eds., *Globalism Versus Realism: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ird Debate. Westview 1982; Robert O. Keohane, ed., *Neorealism and Its Critic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6; Roger Coate & Craig Murphy, *A Critical Science of Global Relations*, *International Interaction*, Vol. 12, No. 2 pp. 109-132.